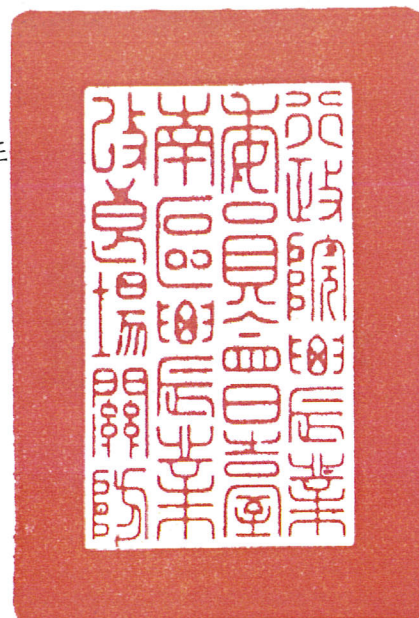


農業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農南改境字第1123034242號

附件：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辦理農藥田間試驗收費標準修正



留用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辦理農藥田間試驗收費標準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農業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規費法第十條第一項。
- 三、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辦理農藥田間試驗收費標準」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場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tndais.gov.tw/>）。
- 四、本案係因應行政院組織改造，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」改制為「農業部」，並因成本變動，重新計算各項支出費用，調整田間試驗收費費額，修正內容單純，爰將預告期間縮短為14日。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14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(一)承辦單位：本場作物環境科。

- (二)地址：臺南市新化區牧場70號。
- (三)電話：(06)5912901。
- (四)傳真：(06)5912928。
- (五)電子郵件：yfwu@mail.tndais.gov.tw。



場長羅正宗

訂

線